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采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本次交易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合同履约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笔采购合同项下已付款对应货物已完成提货，剩余金额为 2,329,800 元的货物尚未完成付款及提货；第二笔采购合同项下货物尚未交付。虽然采购合同已对交付期限、逾期交货违约金、未交付货物对应款项返还、合同解除及赔偿责任等事项作出约定，但上述约定属于违约救济安排，并不当然保证供应商能够按期交付或在违约后足额退还款项、支付赔偿。

本次采购标的为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受上游厂商供货能力、供应链政策调整、国际贸易形势及技术管制、市场价格波动、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剩余货物仍存在延期交付、部分无法交付甚至全部无法交付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踪供应商排产、备货及交付进度，加强付款进度与货权取得的匹配管理，并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及时采取书面催告、分批验收、解除合同、主张违约责任等履约管理措施，但无法完全消除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第一笔销售合同的客户尚未进行付款及提货，存在客户不履行货款支付义务的风险。如果客户未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公司将追究客户的违约责任，同时寻找新的销售客户，降低公司损失。

2、资金支出风险

第一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35,300,000 元，第二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182,987,19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笔采购合同已支付 32,970,200 元，并已完成对应商

品的提货；第二笔采购合同已支付 128,091,033 元，尚未提货。上述款项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相关资金支出将减少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并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

虽然采购合同约定，供应商逾期交货时应退还未交付货物对应的已付款项，并承担相应违约金及赔偿责任，但合同权利不当然等同于实际回收能力。若供应商因经营情况变化、资金状况恶化、货源组织失败、履约意愿不足或其他原因无法交付货物，且未能及时、足额退还款项，公司可能需要通过协商、诉讼、仲裁、财产保全等方式进行追偿，存在回收周期较长、回收金额不足、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形成实际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供应商经营、资信及履约能力变化，强化大额预付款审批、资金流向跟踪和货权核验；如出现逾期交付或其他重大履约异常，公司将及时采取催告、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申请财产保全等措施，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评估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和减值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跨界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采购业务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基础上开展的业务拓展，属于新兴业务板块。公司及管理层对相关行业技术迭代周期、行业竞争、客户需求变化及行业监管合规要求的认知和行业经验尚在培育阶段，可能存在认知滞后、经验不足、经营判断偏差等情形，进而产生经营管理、业务操作及新兴业务合规风险，本次业务相关投入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合同签署及进展情况概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车路通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路通”）近日与供应商（以下简称“A 公司”）开展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采购业务，车路通已与 A 公司签署两笔采购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采购的公告》。

（一）第一笔采购和销售合同

第一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35,300,000 元，车路通已向 A 公司支付 32,970,200 元的货款并完成提货，剩余 2,329,800 元的商品尚未完成支付和提货。

关于该批次商品的销售安排，车路通已与客户 B 公司（以下简称“B 公司”）签订了销售合同，并约定了 3 个月的提货期和相应的违约责任：

1、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一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解除本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收到甲方货款后，拒不配合甲方提货的，每延迟一天应按照应提货数量对应金额的 1‰乘以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因解除合同承担任何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法律责任，乙方需在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发出后 3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退还全部未交付货物对应货款，同时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剩余未交付货物对应货款 10%的违约金。

截至目前，销售合同约定的付款和提货日尚未到期，车路通与 B 公司的销售合同正在履行，该批次货品经过 B 公司验收合格后存放在公司的仓库中，尚未完成付款及提货。

（二）第二笔采购合同

第二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182,987,190 元，公司已向 A 公司支付了 128,091,033 元的预付款。采购合同中约定了主要的违约责任如下：

1、合同签订 1 年后，若供方未能提供全部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的交货计划或交货计划的交期超过合同签订后 2 年的，需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合同，供方需在收到合同解除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交付货物对应的已付款项。

2、非因原厂商、上级供应商及需方原因，供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照应交付货物金额的 0.07%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需方有权单方书面通知解除该批次货物订单或本合同未履行部分，并要求供方承担相应批次订单总额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供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合同签订后 1 年内，未经一方书面同意，任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或减少、取消任何产品采购，否则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仍应赔偿不足部分。

二、交易对手方概述

（一）A 公司的情况介绍

A 公司为从事销售 NVIDIA 算力芯片和 AI 服务器产品以及相关配件的算力基础设施供应商，具备 NPN（NVIDIA Partner Network）资质，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股东 1	80%
2	股东 2	20%

（二）B 公司的情况介绍

B 公司为从事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商，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股东 1	68%
2	股东 2	19%
3	股东 3（国有企业）	9%
4	其他 4 名股东	4%

（三）其他说明

经核验，A 公司具备 NPN 资质，公司基于货源渠道、商品品类和价格等因素从 A 公司采购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其中第一笔采购合同所采购的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的销售报价存在波动，并非单边上涨，为了控制出货及跌价风险，车路通在和 A 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后，又和 B 公司进行合同谈判并签署销售合同，支付方式为现款现货，以避免货物积压或者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若后续相关商品涨幅较大，公司仍可以选择承担违约责任调整销售策略。本次交易基于三方的资金安排、业务需求达成，车路通自 A 公司采购货物后，与 B 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相关交易标的采购和销售已达成闭环交易，预计将对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形成一定正向贡献。A 公司与 B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配偶关系。A 公司、B 公司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收购意向协议签署情况

由于 A 公司具备 NPN 资质以及拥有相对成熟的算力采购和销售渠道，车路通已与 A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签订了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通过对 A 公司进行股权投资，进而获得 NPN 资质及相关业务渠道资源，以便更好地布局算力服务

器相关业务。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推进中，具体的合作安排尚在商议中，最终是否合作尚未确定。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本次交易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合同履约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笔采购合同项下已付款对应货物已完成提货，剩余金额为 2,329,800 元的货物尚未完成付款及提货；第二笔采购合同项下货物尚未交付。虽然采购合同已对交付期限、逾期交货违约金、未交付货物对应款项返还、合同解除及赔偿责任等事项作出约定，但上述约定属于违约救济安排，并不当然保证供应商能够按期交付或在违约后足额退还款项、支付赔偿。

本次采购标的为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受上游厂商供货能力、供应链政策调整、国际贸易形势及技术管制、市场价格波动、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剩余货物仍存在延期交付、部分无法交付甚至全部无法交付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踪供应商排产、备货及交付进度，加强付款进度与货权取得的匹配管理，并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及时采取书面催告、分批验收、解除合同、主张违约责任等履约管理措施，但无法完全消除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第一笔销售合同的客户尚未进行付款及提货，存在客户不履行货款支付义务的风险。如果客户未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公司将追究客户的违约责任，同时寻找新的销售客户，降低公司损失。

2、资金支出风险

第一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35,300,000 元，第二笔采购合同金额为 182,987,19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笔采购合同已支付 32,970,200 元，并已完成对应商品的提货；第二笔采购合同已支付 128,091,033 元，尚未提货。上述款项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相关资金支出将减少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并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

虽然采购合同约定，供应商逾期交货时应退还未交付货物对应的已付款项，并承担相应违约金及赔偿责任，但合同权利不当然等同于实际回收能力。若供应商因经营情况变化、资金状况恶化、货源组织失败、履约意愿不足或其他原因无法交付货物，且未能及时、足额退还款项，公司可能需要通过协商、诉讼、仲裁、财产保全等方式进行追偿，存在回收周期较长、回收金额不足、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形成实际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供应商经营、资信及履约能力变化，强化大额预付款审批、资金流向跟踪和货权核验；如出现逾期交付或其他重大履约异常，公司将及时采取催告、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申请财产保全等措施，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评估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和减值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跨界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算力服务器相关配件采购业务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基础上开展的业务拓展，属于新兴业务板块。公司及管理层对相关行业技术迭代周期、行业竞争、客户需求变化及行业监管合规要求的认知和行业经验尚在培育阶段，可能存在认知滞后、经验不足、经营判断偏差等情形，进而产生经营管理、业务操作及新兴业务合规风险，本次业务相关投入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合同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五、备查文件

1、车路通与A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签订的收购意向协议；

2、车路通与B公司的销售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